

## 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3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台湾科技园常虎高速西侧花莲路 5 号九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崔鹏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发出，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要求，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约定的通知形式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446,88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菲鹏国际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

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菲鹏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菲鹏国际”）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办理担保总额不超过 450 万美元的内保外贷业务，最终由中国银行澳门分行向菲鹏国际发放累计不超过 400 万欧元的贷款，担保有效期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 3 年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446,88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2 日